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

会前工作组

第三十九届会议

2007年7月23日至8月10日

 与审议定期报告有关的议题和问题清单

 几内亚

1. 会前工作组审查了几内亚第四次、第五次和第六次定期报告（CEDAW/C/GIN/ 4-6）。

概要

2. 请提供资料说明编写报告的过程。提供的资料应表明哪些政府部门参与编写，以及它们参与的性质和程度，是否征求了非政府组织的意见，以及该报告是否由政府通过并提交给国民议会。

3. 委员会定期报告编写导则（见HRI/GEN/2/Rev.1/Add.2,E节）建议，后来的定期报告应将重点放在审议上次报告至提交目前报告之间的一段时间。第四次、第五次和第六次合并定期报告的日期为2002年12月，但该报告直到2005年才提交。请解释拖延提交的原因。

4. 委员会要求在几内亚广泛分发关于几内亚初次、第二次和第三次合并定期报告的结论意见。[[1]](#footnote-1) 请提供资料，说明已采取什么行动使政府行政人员和政治家意识到，已采取步骤促进实现妇女在法律上和事实上的平等，以及仍然需要作出的努力。

5. 报告没有就妇女在《公约》涵盖领域的情况提供充分的按性别分列以及与男子比较的统计数据。请提供在该国收集一般数据的情况的资料，并说明按性别分列这种数据的程度。请说明，政府为了支助决策和制订方案及衡量执行《公约》的进展情况，打算如何改进按性别收集与《公约》领域有关的数据的工作。

宪法、立法和体制框架以及《公约》的现况

6. 报告提到，“法院可援引《公约》规定”，以及“法官应当在其判决中适用现行法律，包括《公约》”。请提供资料说明《公约》在国内法院被直接援引或被国内法院采用的案例。

7. 报告提到成立国家和区域《消除对妇女歧视公约》监测委员会。请说明这些委员会的任务规定，及其对保护和促进妇女人权的影响。

8. 请提供资料说明迄今为止在执行《性别和发展框架方案》方面的进展，包括获得资源的情况，已取得的结果和参与执行该方案的主要行动者。

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9. 委员会在上次结论意见中，[[2]](#footnote-2) 敦促几内亚政府将暴力侵害妇女行为问题视为高度优先事项，并尽快制定关于家庭暴力的立法，确保受暴力侵害的妇女可立即获得补救和保护手段。委员会还建议对所有公职人员实行性别培训，特别是对执法人员和司法人员医疗卫生工作者，教育他们认识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本报告没有提到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请提供资料说明根据委员会请求采取的措施，包括已取得的结果。

贩运

10. 报告没有表明贩运妇女和女孩的严重程度。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及其因果问题特别报告员提到，“女孩在本国和国际上被贩运，用于性贸易和非法劳工”，而且“农村人口被贩运到城市日益被认为是该国的一项问题”（见E/CN.4/2003/75/ Add.1,第303段）。政府已采取什么措施评估贩运妇女和女孩问题的严重程度和长期趋势，并打击该现象？

参与政治和公共生活及决策

11. 请提供关于与男子相比妇女参与各级政府、议会和司法部门的统计资料，以及长期趋势。

12. 委员会在上一次结论意见中，[[3]](#footnote-3) 建议几内亚政府采取暂行特别措施，增加妇女在各级和各领域的决策机关任职的人数，并建议几内亚政府加紧努力，提升妇女担任有实权的职位，办法是举办妇女特别培训方案，就妇女参与各级决策的重要性开展提高认识运动。根据《公约》第四条第1款的规定，以及委员会一般性建议23和25，请表明根据这项请求已采取的措施，以及已取得的成果。

定型观念和教育

13. 请提供更多资料，说明如何执行《国家防止切割女性生殖器战略计划》和《防止切割女性生殖器操作行动计划》，包括如何监测这两项计划的执行情况。自从政府开始努力防止切割女性生殖器做法以来，这种做法是否有减少？请提供这方面的数据。

14. 报告提到，女性文盲和女孩辍学率已经减少，但没有包括目前的统计数据或长期趋势。请提供按性别分列和按城乡地区分列的最近统计数据，以表明女孩在各级教育中总体的识字率、入学率和继续就学率，以及长期趋势。

15. 报告提到为实现男女教育平等所制定的各项计划、方案和战略。请提供执行这些计划、方案和战略以及已取得成果的最新资料。

医疗保健

16. 报告详细说明了缔约国在医疗保健领域的政策、计划和方案以及各项目标。然而，这些资料并非始终按照性别分列，也没有明确表明是否正在实现为男女制定的目标，也没有说明如何监测执行情况。请提供按城乡地区分列的具体资料，说明在报告所述领域中为改善妇女健康已取得的成果。也请提供关于妇女使用医疗保健设施的数据。

17. 请提供资料说明为抗击艾滋病毒/艾滋病已采取的措施，尤其是预防性措施（见委员会上一次结论意见）。[[4]](#footnote-4) 请表明患有艾滋病毒/艾滋病的妇女能获得哪些治疗，并说明这些努力所能获得的财政支持及其来源。

就业、农村妇女、获得财产和贫穷状况

18. 报告提到减贫战略文件。请表明该文件以及政府的努力如何能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纳入性别观点，并促进实施《公约》。也请评估迄今为止为妇女参与执行该战略已取得的成果。

19. 请表明已采取什么措施支持非正规部门的妇女，以及低收入和贫穷的妇女，尤其是在农村地区的妇女进入市场和获得技术。已采取哪些政策支持妇女自助小组向城乡地区女企业家提供服务？

20. 委员会在上一次结论意见中，[[5]](#footnote-5) 对于农村妇女状况表示关切，并敦促几内亚政府确保她们受益于在各个领域采行的政策和方案，并确保农村妇女平等参与决策，获得医疗保健服务和信贷设施的机会。请说明几内亚政府已采取或规划采取什么措施，并提供执行委员会在这方面通过的各项建议的详细时间表。

21. 尽管法律承认妇女平等继承权和财产权，但报告承认，实际上，寡妇在继承丈夫财产方面仍存在问题，该问题在没有子女的寡妇情况中尤为明显。例如，在不动产方面，有一种错误的观点是，依照法律，财产应归男孩。政府如何打算提高妇女和公众对妇女在继承和遗产方面的权利的认识，以确保在实际情况中妇女能够根据几内亚毫无保留批准的《公约》的规定主张自己的权利？

婚姻和家庭关系

22. 尽管报告提到修订和修正《民法典》和《人身和家庭法典》，尚不明确的是，哪些修正案已经生效。请提供更多资料，说明自2001年审议上次报告以来已生效的修正案，以及经修正的法典符合《公约》规定的情况。也请评估这些经修订的法律的效力。尤其是，请阐明根据相关的法典，丈夫是否仍然被视为户主，而且丈夫是否可以确定家庭住所地点；子女出生时，如果不是由医生和护士或其他出生时在场的人申报，是否仍然必须由父亲申报；除非当事方之间有特殊协议，子女在七岁以后是否仍然由父亲监护。还请说明没有子女的寡妇是否仍然受到歧视，另外，如果父亲丧失能力，无法行使父母权力，是否应优先将该项权力给予孩子的叔伯而非给予母亲。

23. 几内亚政府是否考虑使结婚最低年龄符合《儿童权利公约》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规定？

国籍

24. 报告指出《民法典》载有一些歧视妇女的规定，尤其是几内亚父亲所生的合法子女自动获得父亲的国籍。请提供最新资料，说明《民法典》的修正案草案是否废除这些已生效的歧视性规定。

难民妇女和境内流离失所妇女

25. 请提供资料说明几内亚的难民妇女和境内流离失所妇女及其经济和社会状况，以及已采取什么措施支持这些妇女。政府是否已经从联合国系统或其他捐助者获得向这类妇女提供的任何援助？

《任择议定书》和对第二十条第1款的修正案

26. 请表明《公约任择议定书》的批准和加入是否已取得进展。也请说明在核准对《公约》第二十条第1款的修正案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1.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六届会议，补编第38号（A/56/38），第二部分，第四章，B节，第144段。 [↑](#footnote-ref-1)
2. 同上，第135段。 [↑](#footnote-ref-2)
3. 同上，第133段。 [↑](#footnote-ref-3)
4. 同上，第130和第131段。 [↑](#footnote-ref-4)
5. 同上，第138和第139段。 [↑](#footnote-ref-5)